证券代码: 301260 证券简称: 格力博 公告编号: 2023-025

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全功能型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全功能型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 HONGKONG SUN RISE TRADING LIMITED(以下简称"HKSR")作为主办企业,在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包括其所有分行)(以下简称"花旗银行")开展上海自由贸易区全功能人民币双向跨境资金池业务,资金池配套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在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资金池业务的背景和目的

为更好实现公司对境内外资金的集中管理与系统对接,支持集团内公司(包括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境内外全资、控股子公司)境外业务的发展,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 HKSR 作为主办企业,在花旗银行开展集团内全功能型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公司(包括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境内外全资、控股子公司)将进一步实现境内外主体之间本外币跨境资金管理一体化,集中开展本外币资金余缺调剂和归集管理,将有效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业务流程的优化。

二、资金池业务情况

1、业务概述

全功能型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是指境内外成员企业之间 开展的跨境人民币资金余缺调剂和归集业务,支持跨境资金集中管 理,属于成员企业之间的经营性资金管理活动。公司(包括直接或 间接持股的境内外全资、控股子公司)拟在花旗银行开展全功能型 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并指定 HKSR 作为开展该业务的主办 企业。资金池配套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在业务期限内,该额 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的其他人士办理与该业务有关的各项具体事宜,包括代表公司签署与资金集中管理有关的所有合同、协议、修改、通知、表格、契约和其他与资金集中管理有关的文件,授权的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本议案所述的全功能型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终止之日止。本公司同意承担所有与此全功能跨境资金池有关的信用风险以及连带责任。

- 2、主办企业: 全资子公司 HKSR
- 3、结算银行: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包括其所有分行)
- 4、资金池成员: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HKSR、常州博康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注: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均可根据需要加入全功能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

5、资金池安全性

(1)公司确保入池的成员单位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境内外全资、控股子公司,确保公司对资金池的有效管控。如因股权、投资关系发生变更等原因导致成员单位不符合入池要求的,公司将及时向银行申请相应变更;

- (2)公司资金池专用账户仅用于满足集团内成员间的经营性融资需求、以保值增值为目标的财务管理需求、公司内及供应链上集中收付需求等,不用于办理非资金池业务或其他结算业务,账户内资金不用于非自用房地产和股票市场投资:
- (3)公司搭建资金池后的入池资金为资金池成员单位生产经营活动和实业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无外部融资产生的现金流入池,资金池使用合规合法:
- (4)资金池开户银行将根据规定对公司入池资金来源及使用去向进行尽职调查,公司应予以积极配合,提供真实、完整的背景资料:
- (5)公司将遵循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的有关规定,明确在反 洗钱、反恐融资、反逃税中的责任与义务。

三、风险管理方式

- 1、公司严格按照银行相关管理要求办理全功能型跨境双向人民 币资金池业务,并开立人民币专用存款账户,专门用于办理上市公 司范围内的全功能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
- 2、公司内审内控部负责对公司资金池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 或不定期的审计与监督,对所有资金池内的资金及相关业务进行全 面检查:
- 3、公司将严格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 中国人民银行的相关规定,合规合法地开展上述资金管理业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全功能型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旨在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运营的资金需求,同时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资金的使

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公司开展的全功能型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存在受到宏观 经济波动、境内外法律法规监管、汇率波动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的 可能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行业趋势及国际形势,加强管 理,最大限度地降低资金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2日